

(第五七號)

十三年六月一日

(第一版)

北大歌謡研究會出版

要 目

研究

(四篇)

歌謡選錄

(七首)

歌謡週刊

第 五 拾 七 號 *

發行處 北京大學日刊課

價 目

每號售價

網元二枚

郵寄大洋

一分半

婚姻專號之二

研 究

歌謠中的婚姻觀

鄭賓子

董作賓先生要我在這歌謠週刊的“婚姻專號”上作一篇文章，當他前星期告訴我的時候，我那懶愧的心跑開腦後，所以便欣然地達聲應是；但是到了現在，終沒有寫得出一字來！昨天董先生又向我索了一遍，我雖然悔我前日之失言，不該冒昧應命；但因為要顧全我一時的高興起見，也祇好懶愧地搖動禿筆，見笑大方！

在未有入題之先，要鄭重聲明的是：我從有生以來到現在，對於“婚姻”兩字的觀念很薄弱，腦子中之所以有牠，乃是由書本中間翻來，並沒有“身體力行”地去領略過；所以這“婚姻”一個名詞，只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

要知道‘所以然’便識得婚姻生活的旨趣；要經過這婚姻生活的人，栽真能領略其中的風味與神秘。裁有在這‘婚姻專號’上文章的資格，因為他所說的話句句實在，能言吾之所不能言。

像我這樣的人，祇有不得其門而入

的資格，放開眼儘量地瞻望，沉着腦細細地體貼，畢竟識不得此中珍寶！怎麼配在這‘婚姻專號’裡作文章呢？戴東原說“閻百詩善讀書，百詩讀一句書，能識其正面背面”。我很想強充一個善讀書的解人，能夠識得“婚姻”的正面背面；把那書本上的“婚姻”用到我的精神上來流通流通，誰知竟是一件不可能底事啊！

做到這一步，簡直和王陽明“格竹子”是一個樣！于是裁知道閻百詩之識得書句底正面背面，是‘文字’上的，不是‘生活’上的，這句話並不是我強誣古人。

所可僥倖而足以自豪的是：根據歌謠來談‘婚姻’，自己還不甚大負責，遂爾生出下面的文章來。

二人力大頂破天，
一女田中得半邊，
我王頭上雙生角，
千連田來土連田。

看官聽說，上來四句謎語，原是“夫妻義重”四字，大概一般放牛的、採樵的，田夫野老，都常常唸着，幾呼把他們化作歌謠了。他們的心目中都承認夫妻是以“義”結合的，所以“重義”，又每逢人家娶親的時候，若是他們看看抬起花轎經過，孩子們，大的，小的，長的，短的，便大聲地唱道：

多 | (哩) 分 | (哩) 哨喇，

帮我抬來！

孩子們這樣的唱着表現出很高興很愉快的樣子，旁邊像真能領略那兩性間秘密意味似的。從這一點上，我們便可知道人們當未成年時候，或許是當小孩子的時候，已經是很有婚姻的觀念了。下面的歌謠，也是表婚姻思想的。

金竹桺，苦竹桺，
對門對戶打親家：
張家兒子會寫字，
李家姑娘會^去幺花，
大姐^去幺的靈芝草，
二姐^去幺的牡丹花，
耗（^彳陽平）有三姐不會^去幺，
天天坐起紡棉花，
紡一首，哭一聲，
叫你哥哥去砍柴，
柴又遠，水又深，
說你哥哥沒（^一^入聲）良心！

（此歌在四川通行很寬，詞句繁簡各有不同）

這明明是他們思想結構生出來底產物，你看那會寫字的張家兒子便配着會^去幺花的李家女子；不會^去幺花的李家女子，獨獨碰倒那沒良心的張家男子。山民的腦筋簡單，硬齊齊整整地一對一對的將他配上；這樣來，便滿足他們的思想和慾望，便得了精神上底許多安慰與溫存。更進一步，因安慰溫存之不足，便想“身受其賜”大有“親嘗之”的妄想。

油煎豆腐裏面黃，
你當男子我當男；
你當男子有酒吃，
我當男來有女^日；
那個小伏白又白，
戴起帽子好送客。

鄉間的山民思想果然幼稚，腦筋果然簡單。因為接親的時候，定有送親的人，尤其是男子送親，所以他們歌謠中說祇要有了男子和送客，這件終身大事便算完全落成，竟不知‘而其事乃有大謬不然者’但又必須這樣地，他們的心靈慾望，才算達到。

果然的，他們也常常用歌謠，來表示他們的愛情之經過和逃避；愛情原是日積月累的互相愛慕“相悅以解”而生出來的東西，所以他們那歌謠裏面說：

一把扇子裏面花，
情姐愛我我愛他；
情姐愛我花扇子，
我愛情姐肚皮爻^Y（此字是軟的意思）。
因為有了這種愛情，隨時在心裏含蓄着，形之于歌謠，便儼然與國風中的出其東門，有女同車，南有喬木和孔先生在阿谷之隨使子貢與處子往還的事媲美。你看——

一
遠看情姐白皓皓，
毛藍衫子青圍腰，
好看不在圍腰上，
好玩好要半中腰。

（歌謠週刊十四號拙採）

二
遠看情姐顫搖搖，
一把指姆像棉條，
白日擎來庖飯吃，
夜晚擎來^一多紅苕
(^一多喂也，紅苕，即北京之白薯。)

三
隔河看洗油菜苔，
抓把油菜用過來，
你要油菜你擎去，
你要玩耍二回來（一說好玩好要二回來。）

四
天不平來地不平，
那面山上好婦人。

五
老鳥（^{ㄨㄚ}）飛起翅又元，
一翅飛過葫豆田；
看倒葫豆不得吃，
看倒大姐不得日。
人們在這男女雜處的山中生活着，每日上坡割草，撿柴，種豆，牧畜，常常一塊兒工作，一天一天，一年一年，彼此之間便發生了親密而

誠摯的愛情，甚而至於有肉慾的秘密行動，下列底歌謠，即其一證。

細料斗蓬紅紙胎。
二人做事做得乖；
吃酒場中莫答話，
神仙下凡都難猜。

(見歌謠十四號拙探)

我承認的確他們是真的戀愛，真能秘密。據我這‘門外漢’的觀察和猜想，他們總不能因愛而結婚，使那‘婚姻’實現。三家村的教書匠常常唸着“取妻如之何，必告父母”“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一類話頭；所以那「怨女」「曠夫」，就是在那極不開通的鄉村中，也不知道枉死「斯文」多少？因為這「父母之命的制度式」是男不知女，女不知男；等到那結婚時候，男子雖然是才子，而女子却不是佳人；女子雖是有貌，男子却又無才。日復一日，年復一年，男子對於女子不滿意，便向外要求；女子對於男子不滿意，便想另尋快樂。這兩性間繁複的情緒，同時爆發，在男方面的，如——

大路不平石板鑄，
半盤蘿蔔半盤薑；
蘿蔔那有薑辣嘴，
家葱那有野葱香。

(歌謠十一號拙探)

這是說‘父母之命’的婦人，沒有自己自由選擇配偶的好；亦由之乎蘿蔔沒有薑的味辣，家葱沒有野葱的氣香，是一個樣的。鄙意以為簡直是一首『賦而興又比也』的好詩，如何忽略得！

其在女子方面的

人家老工像條龍，(“工”，當是“公”誤。)
我的老工像毛蟲；
那年那月毛蟲死，
斑鳩跳進畫眉籠。

(歌謠十五號拙探)

這歌謠中所說的情形，是美女子對於醜男子的真實表現：也可證明女子的心地狠毒。自古相傳下來的青竹蛇兒口詩，我於是乎不得不承認他的實在價值有一半或十分之七八。但是從這兩首歌謠中可以知道他們倆‘不安于位’

「見異思遷」，原來是混合着張競生先生的美的人生觀和愛情定則呢。

上來所說，是鄉間山民——由兒童以至成年——意象的婚姻觀念，自然而然的流露出來，尤其是四川酉陽南部一小角山民婚姻觀的寫真。他們這種意象的或理想的愛的婚姻思想，是絕對的純粹潔白，沒帶有勢力，金錢，虛譽……一類醜陋不堪的劣性，完全是愛情的活動。因為有了這個精神，所以也常常埋伏着打破舊式底婚姻產業，以故男子想找薑的辣和野葱的香，而女子因為男子之不滿人意；便想由斑鳩的地位跳到較高的畫眉籠中去過美滿一點的生活。使那為父母的目擊這種事情，自知改悔！

但他們也常常唱着因世情波折而至於失戀的歌謠來：

月亮出來像把梳，
不想如時想當初，
想起當初一句話，
竟到如時丟不下。

看他的歌詞言近而旨遠，沒有一點怨恨情人的意思，祇流露着自己的心靈不捨的情況，這種純白不雜的精神結合，精神分離，是難得啊！

我寫了許多廢話，對於歌謠的「婚姻專號」自知搔不着癢處，但因我已經聲明是門外漢，雖然說了外行話，也是免不了而且是應有的，至於有幾首歌謠，帶點猥亵的詞兒，原出歌謠的本身價値，我不避免他的原故：一則是要保存平民文學的本來面目；一則是要應歌謠週刊「猥亵粗鄙」的聘。

因歌謠週刊出世以來，猥亵歌謠，竟不可見；周作人先生雖在歌謠增刊上為文以揭示之，而猥亵歌謠竟不果來，特存其詞，用示先河云爾。

四月二十三日。

幾首北京的婚姻的謠歌

擬常維鈞的歌謠中的家庭問題

(本刊八號) (寧淑)

陰歷四月三五之日，常維鈞的佳期，我是他的小的時候揪著小辮打架的朋友，這次也僥倖的得能參與他的盛會，我實在榮幸的了不得。後來我又看本刊借這機會出專號，而董先生又把

那天的事記得很詳，使那天沒有去的人讀了之後，就跟在那兒一樣，真是好文章呀！我在當先生的家裡看見他外省的朋友給來的賀信：開玩笑的也有，讚美的也有，那些文字都狠有趣味。我要求他發表，他也答應了，並且有許多的朋友都要求將他們的經過的情形發表出來給我們看，但他有點不肯，後來因為要求的人多了，他勉強的答應了。然而他說：“這種文字似乎在歌謠上不大相宜，不如還是照胡適之先生的辦法好，把我集的北京歌謠中找出幾首關於婚姻的來發表如何？”我說：“不，你把歌謠的文章讓我來獻醜，還是請你作你們的情史罷！”一我們望眼欲穿！

開話少說，書開正傳，却說北京有二首歌謠關於婚姻問題最有味道的是胡裏胡塗的想媳婦：

(一)

小白鶴兒，上柴禾梁，
沒娘的孩兒，怎麼過：
跟貓睡，貓抓我；
跟狗睡，狗咬我；
娶個花花娘，摟摟我。

(二)

小小子兒，坐門墩兒，
哭哭啼啼要媳婦兒。
要媳婦兒幹什麼？
點燈說話兒，
吹燈作伴兒；
到明兒早辰，梳小辮兒。

(這首不限定北京，大約北幾省都有，不過詞句略有不同。)

普通的女子都是：“嫁漢，嫁漢，穿衣吃飯”。漢子倒不算什麼，只要有穿的戴的全成。當天真爛漫的時候，她的夢想如何，一看底下的一首便知：

小姑娘，作一夢，
夢見婆婆來下定：
真金條，裹金條，
繁花兒鉗子，綉花兒襖。
還有也是天真爛漫的對答，真真可憐的很，
享福，受罪，全都顧了命了；

有一個姑娘本姓碰，
姑娘的公公會修秤，
一天修農桿呀？
七桿，八桿也不定。
一天吃多少呀？
兩斗小米子吃個淨。
有多大氣力呀？
一根蠶草拿不動。
怎麼給這麼個主兒呀？
享福，受罪顧她命。
有幾首描寫娶的時候的情景和嘲笑的神氣實在有趣，並且帶著敘述：

(一)

小姑娘，十幾咧？
婆婆家要娶咧！
一對龍，一對鳳，
金瓜，月斧，朝天蹬。

(二)

琴瑟瑟，坐大轎，
誰給姑娘喝著道。
琴瑟瑟，坐大轎，
喝兒，喝兒，喝著道。

(三)

大姑娘大，二姑娘二，
小姑娘出門子給我信兒。
搭大棚，貼喜字兒。
牛角燈，二十對兒。
娶親太太兩把頭兒；
送親太太大拉翅兒。

歌謠中的敘述，描寫，是有聲有色的，請看下邊幾句够多麼好：

(一)

小狗兒汪汪喚，
親家來到了。
下炕穿花鞋，
跨腿兒又掉了。

(二)

牛犄角，吹脣咧，
花紅嘴，娶姐姐。
誰趕車？我哥哥。

誰坐席？我二姨。

誰添箱？我姑娘。

誰燒火？他老婆。

從歌謠中觀察普通人的心理是最好無比的：一看這首就知道娶媳婦和過年是大事而且得意的了不得：

一個小孩兒，上廟台兒，

栽了個根頭撿個小錢兒；

又打醋，又買鹽兒，

又要媳婦兒，又要年兒。

有二首是『娶妻生子』而且是老生長談，極不算什麼的一件事，如果要想與現在所謂生育限制來比較却是大相反對：

(一)

娶媳婦兒的！門口兒遇：

宮燈，截燈十二個。

旛，鑼，繖，扇站兩旁，

八個鼓手作細樂。

轎子抬著姑娘走，

抬到婆家大門口；

進門兒入洞房，

去會小新郎，

過了三年並二載，

丫頭，小子，沒處兒擺。

(二)

拉大鋸，扯大鋸，

鋸木頭，蓋房子。

娶娘子，抱娃子，

東頭兒爬，西頭兒爬，

管著小孩叫爸爸。

歌謠中的思想是極可代表一般普通人的，都是陳腐的，若是想要透點新鮮空氣，簡直難極了。底下一首實在少有，在歌謠中不可多得的，那麼，就拿他作結論罷。

日頭出來一點紅，

師付騎馬我騎龍。

師付騎馬繞街走，

我騎青龍過海東。

海東有我家，

我家種著五盆花：

大姐愛個紅芍藥；

二姐愛個牡丹花；

三姐愛的桃花瓣，

四姐愛的大蓮花；

勝下五姐無的愛；

一心要出家。

出家人兒，榮陶陶！

一來，不受公婆氣；

二來，不受丈夫熬；

三來，懷中不抱子；

四來，散淡又逍遙。

雲南關於婚姻的歌謠

孫少仙

我這篇文字，是爲歌謠週刊要出“婚姻專號”而作，我回想雲南婚姻類的歌謠，說不出什麼可喜可賀……的話來，因爲雲南的婚姻制度不好（又麻煩，又粗俗，又不經濟……），所以這類的歌謠，不是批評，便是抱怨……我現在既然是研究他，不管他這啦，那啦！總是要得寫出來給研究婚姻問題的一點材料：

1. 擇女婿（媳婦）的雲南俗謂瞧人家）
2. 過小禮的
3. 過大禮的
4. 開口的（男家命媒人攜禮物到女家報告
 結婚日子）
5. 結婚的
6. 結婚後的

1. 擇女婿（媳婦）的 雲南擇女婿（媳婦），先就是要門當戶對（財產，職業……相等），對於女婿（媳婦）的才貌……，很不大注意的，所以後悔的很多，也有是由於兩家的父親或母親……感情好，就將此家的女兒，給彼家男兒做媳婦，也不徵求兩下的兒女願不願，含含糊糊的就定了婚。後來夫妻不睦，就歸罪父母，看後面的歌謠就知道了：

(一)

珠珠橋下一個灣，

野人有個獨姑娘；

男子應了幾十個。

元宵吃了幾缸缸；
瞧着這家子弟漂（讀標），
又舍不得那家大樓房。
有錢人家都很好，
這個男子是個開通郎：
弄來弄去定一端。
專專嫁個聾銀匠。

(二)

公公做人好，婆婆又大方；
好田好地幾大塊，高樓大門框；
你家姑娘許配他，門戶樣樣都相當。

(三)

大姨娘，莫多說，
人家男兒能寫又能作；
只要侄女日日來把小腳裹，
後來餓着凍着來找我。

(四)

大姑媽，二姨媽；
收拾打扮瞧人家，
先看田和地，
慢慢的再來訪查家。

1. 過小禮的 到過小禮這個時候，是已經對東了（下婚約），兩家用許多東西用盒裝着，互相交換，表示兩家的婚姻已經成了，由此以後，不拘有什麼事？就可以互相往來了，舉兩首歌謠於後：——

(一)

小帽花，圓腰扣；
小衣小裳九斤肉（讀如又），
白花花的三兩六錢酒席錢，
也不折來也不扣。

(二)

婚姻之事前生定，
過了小禮終身定；
祖公牌上的姻親多一姓。

(三)

小馬褂，圓團花；
說着說着成親家。

3. 過大禮的 過大禮的歌謠，和過小禮的差不多，因為過大禮和過小禮種種，都是差不多，只

是禮物比較複雜一些，到過大禮這陣，距結婚的日子很近了，看下面的歌謠：——

(一)

一匹方，達過九十九條江，
這邊栽菠菜，那邊那邊栽茴香，
菠菜得了來過禮，茴香得了來討你。
大姨媽，真高妥；
今日又把大禮過；
大抬盒，三挑餅；
此外還有一挑羊裏酒。

〔附註〕羊裏酒，是男家多送一支羊和一挑酒，女家到結婚日多賠嫁兩牀被子，無非是的擰面子而已。

開口的，這個時候，結婚的日子已經擇了，請媒拿着「通信帖」（說明某月某日某時是黃道日……）去徵求女家的同意，設若沒特別原因就答應了，譬如姑娘的祖父或祖母或父或母病故，到結婚日，孝還沒有戴滿也不能許可，或者因姑娘有病未愈，也不能允許，還有些呢？是安心作難，因為以前稍有一點口隔，到了媒人

「開口」，就一五一十的抬出來作難，這種習氣真是醜極了，這一下子作難是不要緊的，弄到後來姑娘嫁了，就要狠受公婆丈夫……的氣，開口的歌謠如下：——

(一)

老媒婆，真說得，
手裡提一壺酒，
背籠裡背着三道革，
晌午動腳走，
一直咕嚕咕嚕說到黑。

〔附註〕三道革，一道革是三斤肉，三道革是九斤肉。——

(二)

初三十三二十三，
黃道日子備新床，
女家縫好嫁衣等，
男家預備大被單。

5. 結婚的：——

(一)

新姑爺，穿雙濫皮鞋；

順順鬍子就做爹。

(二)

新媳婦，頂塊濕屎布；

有人罵個小娼婦。

(三)

門背後一對枋。

小雞扒粗糠；

今年吃喜酒，

明年又吃雞蛋湯。

〔附註〕雞蛋湯，是生了孩子請客，俗謂請「湯客」，又謂行「洗三禮」。

(四)

紅枕頭，綠枕頂；

哥睡着，妹喺醒，

管你喺醒不喺醒？

後輩子孫才要緊。

(五)

新人進新房，

新燈掛新牆；

揭開紅羅帳，

一對好鴛鴦。

6. 結婚後的 結婚後的歌謠最多，因婚姻制不好，完全是由父母作主，這類強迫式的婚姻——買賣式的……婚姻，一定不滿意的很多，我現隨便寫幾個來做證明：——

(一)

小板櫈，腳歪歪；

嫁個丈夫不成材，

又吃酒，又打牌；

打到半夜三更才回來。

大娘嫫，二娘嫫；

這個日子怎未過？

買個餌快隨着過。

(二)

大海中間一枝蘿，

風擺兩頭走，

多好的一個花大姐，

嫁着一個好吃懶做的吹烟狗。

(三)

歪茄子，病毛瓜，

給我嫁在背時家。

洗衣溝又深，

找菜路又生；

踩踩小腳罵媒人。

(四)

大表嫂，濫稻草，

千聲有錢萬聲女子，

左次右次來把八字討，

到現在，害得我，

三頓吃飯只得兩頓飽。

(五)

大娘嫫，坑了我，

千到萬到催我脚小小裏，

才配得人家樓房設大所。

嫁着一個背時郎，

遇着一個惡婆婆，

姑太年紀小，

專着打架來驟火。

(六)

回來喜喜歡歡，

回去眼淚汪汪，

半哭半呻，

叮哈噏哪，

(七)

半夜起來燒早火，

天亮帮工把米簍，

過年過節人家閒，

多少事情交給我。

(八)

姑娘娘嫫下毒藥，

小小的就和我把媳婦說，

討着這個金子殼的小妖精，

不如一個賣魚婆。

我亂七八糟的寫了這些，心理也鬧得亂轟轟的，總覺得沒有什麼興趣，我想就是婚姻制度不好的原故，所以歌詠她的「歌謠」，盡是一片悲聲！

一九二四·五·二七，於東齋。

猺人的婚姻

劉策奇

猺人婚嫁的禮俗，和漢族是大不相同。漢族只憑「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強把那素不相識，毫無情感的男女，拉攏來作夫婦，猺人就不然；他們是出於純粹的自由戀愛，既無媒妁的介紹，而父母也不過問。

他們的社會，是初（指程度說）由遊牧轉入耕稼的；故牧畜之業仍極盛。一般青年男女，每日只有牧養之事。

當他們成羣結隊在草地放牧時，那已屆成年的男子，常常口唱情歌以發表他的幽思。說也奇怪，原來人們的心靈是能互通相感的——於女子尤甚——彼有所發，此則有所觸；那些蘊蓄春潮的女子，必不期然而然的口中亦作歌相和答。他們因酬和而生戀愛，戀愛達濃密時，遂成為夫婦。

他們倆雖已行夫婦之實，尚未能有夫婦之名，不能帶回家中，父母宗族亦未能承認；必須在野外自營一茅屋鄉居，俟生子滿月後，方回拜見父母，祭祀祖先，始得謂之正式夫婦。

上面所述的事，頗與古初民俗相吻合。由此我們可以推見太古文藝的第一首必是情歌。因為當時地曠人稀，男女遇合的機會極少。他們要遂他們保傳種類的本能，則不得不用一種聲音來表示、來要約；如春鳥秋蟲的鳴歌以誘其雌一樣。其始大約只是引吭空歌，有聲調而無意義；後來智識漸開，漸加入意義以表情思，就成了情歌，而文學的始祖於是乎出世。

十三、四、十一於象縣。

歌謠選錄

滿天星

傅振倫

滿天星，十二行，
俺家住著大瓦房；
瓦房底下一枝牀，
牀上一個蘭花女，
今年不娶明年娶。

(通行直隸新河)

月光光

張朝基

月光光，夜光光；
船來等，橋來扛；
扛得姊姊扛姊丈，
姊丈肚裏有文章，
文章拿出匣看過，
花花綠綠秀才郎。

(通行廣東梅縣)

白果果

熊宴秋

白果果，開白花，
白家大姐嫁人家。
哥哥抱上轎，
嫂子哭到關帝廟。
扯黃旗，放大炮，
新娘房裏好熱鬧。
狗姐叫，貓姐跳；
黃鸝婆，飛上社；
弟弟妹妹看見哈哈笑。

(通行江蘇太倉)

新娘婦

萬元初
馬仲商

新娘婦，大紅衣裳紗綠襪，
一上床，瀉大肚。

新姑爺

新姑爺，頂把濫簸箕；
新娘婦，頂塊濫屎布。

原注：民國以前，新郎皆著團褂，新婦則頂一塊帕子，謂之巾帕。故云。

新娘子

何植三

新娘子，囁囁吹；
日裡吃瓜子，
夜裡抱老子。

原注：老子，係丈夫。

新人新眠床

新人新眠床，
新花棉被燠新郎；
兩個枕頭一個叢，
明年燠個小德郎。

(以上二首通行浙江諸暨)